

#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003601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1月18日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如出现下述情况之一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1、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

2、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2023年9月14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29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

若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出现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发生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不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

2、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0-8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swsmu.com](http://www.swsmu.com) 了解相关情况。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5日